

彰化市公所115年6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 (說明1)	宣導期程 (說明2)	執行單位 (說明3)	預算來源 (說明4)	預算科目 (說明5)	執行金額	備註 (說明6)
合計							250,000	
彰化市公所	宣傳115年市運會暨推廣公民體育教育	網路媒體	115.5.30	民政課	公務預算	民政業務-自治業務-業務費-一般事務費	30,000	
彰化市公所	2026「來趣·夏市仔溫馨五月·星市集」活動宣傳	網路媒體	115.5.8~5.30	公用事業課	公務預算	市場管理-市場管理-業務費-一般事務費	10,000	
彰化市公所	2026「來趣·夏市仔溫馨五月·星市集」活動宣傳	網路媒體	115.5.9~5.12	公用事業課	公務預算	市場管理-市場管理-業務費-一般事務費	10,000	
彰化市公所	2026「來趣·夏市仔溫馨五月·星市集」活動宣傳	網路媒體	115.5.9~5.13	公用事業課	公務預算	市場管理-市場管理-業務費-一般事務費	10,000	
彰化市公所	宣傳115年鐵路節「彰化驛官舍鐵支路嘉年華」暨洞洞屋竣工典禮活動	廣播媒體	115.5.31~6.6 30次廣告，每次30秒	城市暨觀光發展課	公務預算	觀光與公用事業管理-業務費-一般事務費	10,000	
彰化市公所	宣傳115年鐵路節「彰化驛官舍鐵支路嘉年華」暨洞洞屋竣工典禮活動	廣播媒體	115.5.31~6.6 50次廣告，每次30秒	城市暨觀光發展課	公務預算	觀光與公用事業管理-業務費-一般事務費	10,000	
彰化市公所	宣傳115年鐵路節「彰化驛官舍鐵支路嘉年華」暨洞洞屋竣工典禮活動	廣播媒體	115.5.31~6.6 20次廣告，每次30秒	城市暨觀光發展課	公務預算	觀光與公用事業管理-業務費-一般事務費	10,000	
彰化市公所	宣傳115年鐵路節「彰化驛官舍鐵支路嘉年華」暨洞洞屋竣工典禮活動	廣播媒體	115.5.31~6.6 40次廣告，每次30秒	城市暨觀光發展課	公務預算	觀光與公用事業管理-業務費-一般事務費	10,000	
彰化市公所	宣傳115年鐵路節「彰化驛官舍鐵支路嘉年華」暨洞洞屋竣工典禮活動	廣播媒體	115.5.31~6.6 30次廣告，每次30秒	城市暨觀光發展課	公務預算	觀光與公用事業管理-業務費-一般事務費	10,000	
彰化市公所	宣傳115年鐵路節「彰化驛官舍鐵支路嘉年華」暨洞洞屋竣工典禮活動	廣播媒體	115.5.31~6.6 30次廣告，每次30秒	城市暨觀光發展課	公務預算	觀光與公用事業管理-業務費-一般事務費	10,000	

彰化市公所115年6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 (說明1)	宣導期程 (說明2)	執行單位 (說明3)	預算來源 (說明4)	預算科目 (說明5)	執行金額	備註 (說明6)
彰化市公所	宣傳115年鐵路節「彰化驛官舍鐵支路嘉年華」暨洞洞屋竣工典禮活動	廣播媒體	115.5.31~6.6 60次廣告，每次30秒	城市暨觀光發展課	公務預算	觀光與公用事業管理-業務費-一般事務費	10,000	
彰化市公所	宣傳115年鐵路節「彰化驛官舍鐵支路嘉年華」暨洞洞屋竣工典禮活動	廣播媒體	115.5.31~6.6 40次廣告，每次30秒	城市暨觀光發展課	公務預算	觀光與公用事業管理-業務費-一般事務費	10,000	
彰化市公所	宣傳115年鐵路節「彰化驛官舍鐵支路嘉年華」暨洞洞屋竣工典禮活動	廣播媒體	115.5.31~6.6 25次廣告，每次30秒	城市暨觀光發展課	公務預算	觀光與公用事業管理-業務費-一般事務費	10,000	
彰化市公所	宣傳115年鐵路節「彰化驛官舍鐵支路嘉年華」暨洞洞屋竣工典禮活動	廣播媒體	115.5.31~6.6 31次廣告，每次30秒	城市暨觀光發展課	公務預算	觀光與公用事業管理-業務費-一般事務費	10,000	
彰化市公所	宣傳115年鐵路節「彰化驛官舍鐵支路嘉年華」暨洞洞屋竣工典禮活動	廣播媒體	115.5.31~6.6 50次廣告，每次30秒	城市暨觀光發展課	公務預算	觀光與公用事業管理-業務費-一般事務費	10,000	
彰化市公所	辦理垃圾減量、資源回收分類等相關宣導	平面媒體	115年3月、4月、5月、6月，共4次	彰化市清潔隊	公務預算	公共衛生-公共衛生-業務費-一般事務費	80,000	2萬/次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動支政府預算於「平面媒體」、「廣播媒體」、「網路媒體（含社群媒體）」及「電視媒體」辦理之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期間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10.3.1~110.12.31(涵蓋期程)；110.3.1、110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或事業單位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4. 預算來源如為總預算部分，請查填「公務預算」；如為非營業特種基金預算部分，請查填「基金名稱」。
5. 預算科目部分，總預算（公務預算）填至工作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收支餘絀表3級科目（XX成本或XX費用）。
6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

彙整人員：

主辦主計人員：

秘書：

主任秘書：

市長：